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
電話：04-37061505
電子信箱：e-p24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1335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書函 (A09030000E_1130133567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於LINE官方帳號辦理「波鴿家族X嘎嘎貓」靜態貼圖免費下載及「出國登錄月月抽」活動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11月6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30112959號書函轉外交部113年11月1日外授領三字第113700056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署各組室
副本：電 2024/11/08 文
交 换 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